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荆州法院实践③

洪湖市人民法院:

老法庭重驻经济发展“新滩”

□ 记者 肖潇 通讯员 彭涛 杨岭

洪湖城区。
(肖杨 摄)

“园区有了法庭,打官司再不用跑40多分钟到洪湖城区了,就近就能解决麻烦事。”涉企案件当事人点赞。“法庭送法上门,针对性开展法治宣传,帮助我们规范管理,防范法律风险。”企业负责人感激地说。“法庭立园区,法官跑基层,公正公信在身边。”镇干部如是说。这是洪湖市人民法院新滩老法庭“焕新生”带来的变化。

“飞地经济”为洪湖经济发展注入强劲动能,也为人民法院服务中心大局、展现法治作为指明方向和目标。今年以来,洪湖市人民法院充分发挥人民法庭化解矛盾纠纷前沿阵地作用,聚焦服务新滩经济合作区经济发展,重新启用新滩人民法院,就近提供立案、司法确认、诉前调解、司法公开、法律咨询等服务,打通司法为民、服务经济发展的“最后一公里”。

【数说营商】



● 今年上半年,洪湖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2739件**,结案**2057件**,结案率**75.1%**,人均结案**52.74件**。

● 刑事审判严惩违法犯罪,受理刑事案件**240件**,审结**179件**。

● 民事审判全力维护权益,受理民商事案件**1846件**,审结**1428件**。

● 行政审判督促依法行政,受理行政案件**53件**,审结**43件**。

● 执行工作兑现胜诉权益,受理执行案件**600件**,执结**407件**。



入驻经济建设主阵地 新滩法庭重新启用

时隔18年后,今年3月1日,洪湖法院新滩法庭正式重新启用,入驻新滩经济合作区经济发展主战场,将高效、便捷的“一站式”司法服务延伸到企业门口。

洪湖新滩处于武汉市汉南区与洪湖城区的中心位置,离武汉经济开发区40公里,20分钟车程,离洪湖市区60公里,40分钟车程。2016年8月,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洪湖新滩经济合作区正式成立。近年来,新滩经济合作区经济建设一派火热,“飞地经济”为洪湖高质量发展注入了强劲活力。

随着产业园区不断壮大、产城融合不断深入,新滩辖区各类矛盾纠纷相应增加。“打官司还要去大同湖法庭,太麻烦了。”“希望法官能多进企业,对企业家规避法律风险、员工防范诈骗等普法太有必要了。”……新滩群众多元司法需求也不断增多,对重启新滩法庭的呼声日益高涨。

原来,新滩是有法庭的。新滩法庭始建于

1987年,在2004年乡镇综合配套改革中,洪湖法院对各乡镇法庭布局进行优化调整,原新滩法庭与大同湖法庭合署办公,办公地点迁至大同湖。

群众的需求就是工作的方向。洪湖法院坚持“强基导向”,夯实司法根基,积极统筹资源,加大人财物向人民法庭建设倾斜力度,重新启建新滩法庭,切实为当地群众和企业在家门口、厂门口提供优质司法服务。

新滩法庭集办案、宣传、咨询等功能于一体,配备高素质审判团队,负责审理与辖区企业、群众有关的民商事案件,促进矛盾纠纷源头化解,打造服务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主力军。“新滩法庭在新滩经济合作区发展关键时期重新启用,法庭干警扎根基层、服务基层,做经济发展的护航者、消除矛盾的解纷人,为新滩发展注入了有力的司法力量和法治保障。”新滩镇相关负责人说。



洪湖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郭鹏走访联系企业湖北拓能能源化工装备有限公司,面对面问需,助力企业发展。

【院长访谈】

“人民法庭作为基层人民法院的派出机构,是打通司法服务‘最后一公里’、激活审判体系的‘神经末梢’。加强人民法庭建设是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迫切需要,也是促进人民法院自身发展的迫切需要。”洪湖市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郭鹏在接受采访时表示。

优化营商环境,护航市场主体发展,对人民法庭而言,不仅是高效公正审理每一起案件,更应是春风化雨的守护。郭鹏表示,当前,人民法庭建设面临着难得的机遇,洪湖法院将紧扣新时代人民法庭“三个便于”的工作原则和“三个服务”的功能定位,不断提升人民法庭规范化建设水平和基层司法能力,将人民法庭打造成为服务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基层社会治理、平安建设和满足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需要的重要平台,为洪湖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洪湖市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郭鹏:
强化人民法庭建设 服务洪湖经济社会发展

深入稳企纾困一线 便捷服务高效解纷

今年3月18日,一起追偿权纠纷案原告武汉某建筑劳务公司,被告新滩本地企业某门业公司,以及第三人某劳务公司派遣员工杨某,在新滩法庭法官的主持下,三方达成调解协议。

纠纷发生在去年3月15日,杨某被劳务公司派至一工地从事电梯施工工作。当日,门业公司为该项目安装防火门,运送防火门时,搬运人员将防火门搬出电梯后,剩余的防火门突然倒下,将杨某左脚砸伤。此后,杨某向劳务公司主张工伤赔偿,但劳务公司认为其受伤是门业公司工作人员导致。新滩法庭重新启用当日,劳务公司起诉门业公司,追偿该笔工伤赔偿款。

案情事实清楚,权利义务关系明确,法官依法适用简易程序进行开庭审理,并积极与三方沟通,释法说理告知两家企业所承担的法律风险,并耐心劝导两家企业站在对方角度考虑,尽快化解纠纷。最终,三方达成调解协议,两家企业分别向杨某赔偿4万元,并当场履行到位。这起案件从立案到办结,只用了18天。

高效解纷背后是洪湖法院构建的诉调对接、多元化解纷体系的有力支撑。新滩法庭在立案时,分流员严格按照“分调裁审”繁简分流标准进行分类,案情事实清楚、权利义务关系明确、争议

不大的简案及离婚案件直接立案受理,而复杂、疑难民事纠纷或被告下落不明可能要公告或申请鉴定的普通程序案件及时转入洪湖法院民事审判庭进行精细审理。

同时,新滩法庭还开启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审理模式,降低诉讼成本,缩短办案周期。

简案快办,大大提高了解纷效率。今年3月至6月,新滩法庭受理各类民事案件55件,结案49件,结案率为89%;以调解或者和解撤诉方式结案44件,调撤率为89.79%;平均结案时间约为15天。

6月6日,新滩法庭网上远程开庭审理了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免去了远在河南的原告公司奔波之累。这得益于洪湖法院为新滩法庭加载的互联网庭审系统。

互联网庭审系统直击法官、当事人线上与线下不能同时参加庭审的痛点,打破传统科技法庭开庭在时间和空间上的限制,实现线上线下一体化智能开庭。“无论当事人在远端、在法庭或部分在法庭,均可顺利开庭,为当事人提供智能高效、便捷的庭审服务。”新滩法庭负责人说,网上跨域开庭审理案件,进一步保障了常态化疫情防控之下涉企案件的加快办理,切实为企业减轻诉累。

融入高质量发展大局 随案送法保驾护航

良好的法治环境是企业充分施展拳脚、专心谋发展的重要基础。

“感谢法庭公平正地为我们解决纠纷,我们希望法官在完善买卖合同、加强员工普法、规范企业管理制度等方面给我们提供更多法律指导。”一新材料供应企业负责人对新滩法庭负责人说。

这家企业不久前发生了一起合同纠纷,因与远在贵州的采购方对供货合同的内容存在较大争议,而出现货款纠纷,被采购方告上法庭,要求解除合同,并退还相关货款。

新滩法庭了解情况后迅速反应,力促调解,但双方各执一词,能够接受的条件差距较大。最终,承办法官以双方订立合同的目的已无法实现,支持了解除合同的诉请,并立足公平原则,依法为双方争取合法权益。处理完纠纷后,新滩法庭负责人马不停蹄地走访企业,了解企业对法律服务的需求,及时为企业排忧解难。

司法保护有力度,细致服务有温度。这是新

滩法庭延伸司法职能,强化法治宣传的一个缩影。

新滩法庭重新启用以来,受理的各类民事案件中,合同纠纷案件最多,占比46.3%,主要为定作合同纠纷、买卖合同纠纷、承揽合同纠纷等。对此,法庭随案送法,护航企业规范健康发展。

新滩法庭将司法服务保障前移,定期入园区工地送法,到项目建设现场问需,并针对问题提供精准司法服务。

将办理每一起涉企案件都当做一次帮助企业提高法律意识的过程,庭前释法、全程调解、判后答疑,将解疑释惑贯穿案件审理全过程,让企业打官司打得明明白白;针对涉企案件中暴露出的企业规范管理经营的不足,按需定制、送法上门,及时帮助企业堵塞漏洞,增强防范风险能力和依法经营意识。

发现矛盾纠纷后,新滩法庭将非诉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坚持一线调解,实质化解矛盾;调解不了的,快立、快审、快结,做到矛盾纠纷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化解、第一时间稳控。



新滩法庭重新启用。



新滩法庭多功能室。